

证券代码：874868

证券简称：华日激光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武汉华日精密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书面审核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武汉华日精密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对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考虑了公司所属行业及发展阶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等情况，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有利于扩大公司规模，改善公司资本结构，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发行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该方案切实可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议案》，并将该议案提请股东会审议。

武汉华日精密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4日